**生态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调剂意向征集公告**

发布日期：2023-03-18 10:40 阅读量： 2377 次

各位考生：

兰州大学生态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各招生专业（0713生态学、0907林学、0954林业）均有少量优秀生源调剂需求，现发布2023年硕士研究生调剂意向征集公告，请有意愿调剂到我院相关专业的考生，填报兰州大学调剂意向征集系统<http://yjszs.lzu.edu.cn/lzuyjsytjxt/>.

**一、调剂分数线**

调剂分数线要求可参考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代码及名称** | **政治** | **外语** | **业务课一** | **业务课二** | **总分** |
| **071300生态学** | 45 | 45 | 90 | 90 | 320 |
| **090700林学** | 45 | 45 | 80 | 80 | 290 |
| **095400林业** | 45 | 45 | 75 | 75 | 280 |

**二、调剂原则**

（一）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二）考生初试成绩必须同时满足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B类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和“2023年兰州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分数线”中对其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和拟调入专业的复试基本分数要求（考生调入时按调整后的复试分数线执行）。

（三）不受理同等学力考生的调剂申请。

（四）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全国统考科目应相同。

（五）不跨学科门类调剂，并在同一或相近专业（或领域）之间调剂。林学学术学位可调入林业专业学位，林业专业学位不可调入林学学术学位。

**三、调剂生源学术水平要求**

我院优先接收调剂高水平大学和优势特色学科的优秀毕业生及科研潜力突出的毕业生。学院在考生初试成绩的基础上，全面衡量，以电话、发布复试名单等方式确定考生调剂意向。最终调剂录取以“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为准。

**学院复试录取实施细则将于近期发布**，请有明确调剂意向的考生及时关注。

咨询电话：0931-8912836

电子邮箱：[stym@lzu.edu.cn](mailto:stym@lzu.edu.cn)

联系人：罗老师

办公地点：兰州大学城关校区岫云楼227办公室